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8-035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日收到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控股”)函告，盾安控股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且该事项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盾安环境，证券代码：002011)自2018年5月2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同时披露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由于受宏观金融环境影响，盾安控股债券未能如期发行，造成一定的短期流动性问题。针对当下遇到的问题，盾安控股已经采取了多种手段以盘活存量资产、激活现金流，同时主动向有关政府部门及金融机构就化解流动性问题进行汇报说明，有关政府部门及金融机构对盾安控股积极应对以及出台的各项措施予以充分肯定，并明确表示予以大力支持。2018年5月2日，盾安控股提交了关于5月9日即将到期债券(18盾安SCP008)正常兑付的公告，截至2018年5月8日，盾安控股正在落实“18盾安SCP008”的兑付资金。截至2018年5月8日，盾安控股尚未出现债务违约的情形，但由于近期盾安控股有多期债券即将到期，仍存在一定的违约风险。

截至2018年5月8日，盾安控股直接持有公司8,906.9416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1%，盾安控股未质押上述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盾安精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精工”)系盾安控股的子公司，盾安精工直接持有公司27,063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48%，其中，盾安精工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18,000万股，盾安精工持有的盾安环境9,036万股用于融资融券业务担保。若盾安环境股价异常波动，盾安精工所质押股份及持有的用于其自身融资融券业务担保的股份则面临被强制平仓风险，存在盾安环境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可能。

盾安环境作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与盾安控股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

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截至目前，盾安环境生产经营一切保持正常。由于盾安控股处理短期流动性问题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且存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可能，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盾安环境，股票代码：002011）于2018年5月9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五个交易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根据盾安控股处理债务事项的进展及时进行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9日